证券代码:002830 证券简称:名雕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7

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3月1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6年4月3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流动性较好、总体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前次授权期限到期日(2026年5月15日)后的12个月内有效,即自2026年5月16日起至2027年5月15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就近期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理财天数	预期年化收益	受托人名称
1	国证资管臻心选固本添益115号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000	2026/7/8	无固定期限	3.50%	国投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	国证资管臻心选固本添益116号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000	2026/7/7	无固定期限	3.50%	国投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	招商期货-行远增益FOF2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500	2026/7/8	无固定期限	3.50%	招商期货有限公司
4	第一创业尊享FOF97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混合类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500	2026/7/9	无固定期限	4.50%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	招商期货-行远增益FOF2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000	2026/7/9	无固定期限	3.50%	招商期货有限公司
6	中信证券资管信信向荣多资产优享20号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000	2026/7/10	无固定期限	2.80%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	中银理财-怡享天天62号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2026/7/23	无固定期限	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8	信银理财安盈象固收稳健日开82号理财产品	公募、固定收益类、开放式	1,000	2026/7/24	无固定期限	中债-新综合全价(1年以下)指数	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9	工银理财·天天鑫稳益固定收益类开放式理财产品(26GS5768)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2026/7/24	无固定期限	同业存单AAA(税)(M31059.CSI)*50%+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0%	工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10	苏银理财恒源灵动最短持有14天14号	固定收益类、公募、开放式	1,000	2026/7/30	无固定期限	中债-新综合财富(1年以下)指数收益率*35%+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7天通知存款利率*65%	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11	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2026年第32期3个月B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6/8/3	3个月	1.00%-1.74%(年化)	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12	招商资管瑞远添利FOF20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000	2026/8/6	无固定期限	3.50%	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3	国证资管臻心选固本添益117号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000	2026/9/23	无固定期限	3.50%	国投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上述产品受托人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

1、投资风险

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可能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及其他风险,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同时也存在相关工作人员操作失误的风险。公司将积极采取审慎投资策略,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并持续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如发现或判断存在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并降低投资风险,但仍然存在收益不及预期、导致损失本金的可能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由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负责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3)公司财务部建立台账对所购买的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5)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均负有保密义务,未经授权不得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得与公司购买相同的理财产品。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保障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的情况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及主营业务发展。公司通过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公司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尚未赎回的理财产品余额共计90,500万元。本次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授权范围内。

五、备查文件

相关理财产品的说明书和认购资料。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8日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6-093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在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完成及持股变动超过1%的公告

公司股东上海德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陈德军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7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股东拟将所持公司股份在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64),公司股东上海德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股投资”)计划自2026年8月3日至2026年11月2日期间以大宗交易方式向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陈德军先生转让本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1,700万股,转让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11%。

陈德军先生持有德股投资51.70%股权,本次股份转让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的内部转让,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合计持股数量和比例发生变化,不涉及向市场减持。

公司于2026年10月8日收到股东德股投资出具的《告知函》,德股投资向一致行动人陈德军先生转让本公司股份的计划已实施完毕,合计转让1,540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01%;德股投资持股比例由7.76%下降至6.75%,陈德军先生持股比例由3.38%上升至4.38%(该持股比例为按照本次转让完成后陈德军先生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除以公司总股本计算得出,与上文股份变动比例的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德股投资及陈德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现将有关情况公告(本公告中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的尾数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如下:

一、权益变动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1	德股投资		
住所	上海市青浦区香花桥街道崧泽大道6055号红隽迷你城1号楼202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2	陈德军		
住所	上海市松江区		
权益变动时间	2026年10月8日		
权益变动过程	德股投资于2026年10月8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以13.14元/股的价格向其一致行动人陈德军先生合计转让公司股份1,54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1%;德股投资持股比例由7.76%下降至6.75%,陈德军先生持股比例由3.38%上升至4.38%。 本次权益变动系陈德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的内部转让,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合计持股数量和比例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涉及向市场减持。		
股票简称	申通快递	股票代码	002468
德股投资持股变动方向	上升□ 下降√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陈德军先生持股变动方向	上升√ 下降□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变动股数(万股)	变动比例(%)
德股投资(A股)	-1,540	-1.01
陈德军(A股)	1,540	1.01
合 计	0	0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其他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德股投资持有股份	118,715,969	7.76	103,315,969	6.7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8,715,969	7.76	103,315,969	6.75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陈德军持有股份	51,675,345	3.38	67,075,345	4.3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918,836	0.84	16,768,836	1.10
有限售条件股份	38,756,509	2.53	50,306,509	3.29
上海德润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股份	75,009,306	4.90	75,009,306	4.9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5,009,306	4.90	75,009,306	4.90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上海恭之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股份	246,459,149	16.10	246,459,149	16.1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46,459,149	16.10	246,459,149	16.10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上海思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思勰投资梧桐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持有股份	16,183,928	1.06	16,183,928	1.0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6,183,928	1.06	16,183,928	1.06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陈小英持有股份	40,589,072	2.65	40,589,072	2.6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0,589,072	2.65	40,589,072	2.65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合计持有股份	548,632,769	35.84	548,632,769	35.8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09,876,260	33.31	498,326,260	32.55
有限售条件股份	38,756,509	2.53	50,306,509	3.29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公司于2026年7月11日披露了《关于股东拟将所持公司股份在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的提示性公告》,公司股东德股投资计划自2026年8月3日至2026年11月2日期间以大宗交易方式向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陈德军先生转让本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1,700万股,转让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11%。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不适用)

注: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本次股份转让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内部转让,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有关规定的情形。

2、本次股份转让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不涉及向市场减持,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合计持股数量和比例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本次内部转让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转让情况符合此前已披露的转让计划。

三、备查文件

德股投资出具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该持股比例为按照本次转让完成后陈德军先生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除以公司总股本计算得出,与上文股份变动比例的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本公告中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的尾数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证券代码:688408 证券简称:中信博 公告编号:2026-036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发生时间:2026年9月1日-2026年9月30日
- 被担保方名称: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信博”)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及预计有效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 本期担保发生额:人民币0.07亿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被担保人中有无公司关联方:无
-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数量: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 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34.1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3.22%,其中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34.1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3.22%。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期新增担保情况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流动资金周转需要,在确保运作规范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在2026年9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期间,发生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0.07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16%。具体情况请参见附件一“2026年9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担保明细”。

(二)担保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于2026年5月8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预计2026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及预计有效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80亿元的担保(含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的担保),其中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不超过65亿元,对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不超过15亿元。预计额度有效期限为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本次担保在上述股东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须再次履行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具体情况请参见附件一“2026年9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担保明细”、附件二“被担保人的财务情况”。

三、担保的必要性、合理性

上述担保事项是基于公司及子公司的融资需求及业务开展需要,符合公司整体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有助于满足公司日常资金使用及扩大业务范围需求。被担保对象为公司下属正常、持续经营的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四、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金额

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34.1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3.22%,其中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4.1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3.22%。

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亦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附件1:2026年9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担保明细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担保人	被担保人	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金融机构/债权人	本期担保金额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	是否涉及反担保
1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rctech New Energy Spain S.L.	子公司	金融机构	70.95	连带责任保证	2026/9/11-2027/2/28	否
2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rctech New Energy Spain S.L.	子公司	金融机构	23.65	连带责任保证	2026/9/11-2027/9/11	否
3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rctech New Energy Spain S.L.	子公司	金融机构	425.87	连带责任保证	2026/9/29-2027/2/25	否
4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rctech New Energy Spain S.L.	子公司	金融机构	141.95	连带责任保证	2026/9/29-2028/1/24	否
合计					662.42			

注:1、美元人民币折算汇率按2026年9月30日中间价6.7351计算;

2、欧元人民币折算汇率按2026年9月30日中间价7.6215计算。

附件2:被担保人的财务情况

序号	被担保人名称	主要财务指标(人民币 万元)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Arctech New Energy Spain S.L.	16,650.18	13,356.20	3,293.98	23,869.72	1,416.85	1,291.88	1,580.44	-288.57	476.72	-298.52

证券代码:688362 证券简称:甬矽电子 公告编号:2026-071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8/1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8月7日-2027年8月6日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万元-15,000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124.10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2,529,845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56%
实际回购金额	149,987,033.43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53.61元/股-64.00元/股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2026年8月7日,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使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余姚支行提供的专项贷款及公司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24.10元/股(含),回购股份的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1日、2026年8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公告编号:2026-057)、《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59)。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6年8月26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62,6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4)。

(二)2026年9月30日,公司本次股份回购计划实施完毕。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529,845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454,079,550股的比例为0.5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64.00元/股,最低价为53.61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149,987,033.4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股份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照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

(四) 本次股份回购的资金来源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余姚支行提供的专项贷款及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股份回购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6年8月11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公告编号:2026-057)。经核查,公司自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股份提议人在回购期间内股份变动如下:

2026年9月21日,公司完成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董事长、总经理、实际控制人、回购股份提议人王顺波先生归属股份30,000股,董事、副总经理徐林华先生归属股份30,000股,董事、副总经理徐玉鹏先生归属股份26,100股,财务总监、副总经理金良凯先生归属股份19,800股,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李大林先生归属股份21,9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0)。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股份提议人在回购期间不存在其他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53,223,890	100	454,079,550	1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09,271	0.05	2,739,116	0.60
股份总数	453,223,890	100	454,079,550	100

注:

1、上表中本次回购前股份数为截至2026年8月7日的股本情况,回购完成后的数据是截至2026年9月30日的股本情况。

2、2026年9月29日,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股份上市流通,本次共计归属855,660股,公司股本总数由453,223,890股增加至454,079,550股。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累计回购股份2,529,845股,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上述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权利。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公司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

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88223 证券简称:晶科能源 公告编号:2026-074 债券代码:118034 债券简称:晶能转债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累计转股情况:截至2026年9月30日,“晶能转债”累计有人民币1,677,853,000元已转换为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为264,218,278股,占“晶能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2.6422%。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6年9月30日,“晶能转债” 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人民币8,322,147,000元,占“晶能转债”发行总量的83.2215%。
- 本季度转股情况:自2026年7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期间,“晶能转债”共有人民币1,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157股,占“晶能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002%。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83号),公司获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0,000.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000,000.00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存续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2023年4月20日至2029年4月19日。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101号”文同意,公司1,00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5月19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晶能转债”,债券代码“118034”。

根据有关规定和《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晶能转债”自2023年10月26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转股期间为2023年10月26日至2029年4月19日。“晶能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13.79元/股。

因公司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2023年7月14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13.70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批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5,193,983股已于2023年12月6日完成股份登记手续,经计算,前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登记完成后,“晶能转债”转股价格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完成后不调整“晶能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1)。

因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2024年6月7日起“晶能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13.4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晶能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因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条款,公司分别于2025年10月29日及2025年11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晶能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于2025年11月1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晶能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同意将“晶能转债”转股价格由13.48元/股向下修正为6.3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11月19日起生效。

因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条款,公司分别于2026年8月18日及2026年9月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晶能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于2026年9月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晶能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同意将“晶能转债”转股价格由6.35元/股向下修正为4.36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6年9月7日起生效。

因公司完成回购专用证券账户29,721,264股股份的注销, 自2026年9月24日起转股价格由4.36元/股调整为4.34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回购股份注销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1)。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晶能转债”的转股期自2023年10月26日起至2029年4月19日止。自2026年7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期间,“晶能转债”共有人民币1,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157股,占“晶能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002%。

截至2026年9月30日,“晶能转债”累计有人民币1,677,853,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264,218,278股,占“晶能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2.6422%。

截至2026年9月30日,“晶能转债”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8,322,147,000元,占“晶能转债”发行总量的83.2215%。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6年6月30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其他原因变动[注]	变动后(2026年9月30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269,412,104	157	-29,721,264	10,239,690,997
总股本	10,269,412,104	157	-29,721,264	10,239,690,997

注:其他原因变动为公司于2026年9月22日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29,721,264股股份完成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0)。

四、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晶能转债”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51808688

联系邮箱:investor@jinkosolar.com

特此公告。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88148 证券简称:芳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0
转债代码:118020 转债简称:芳源转债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累计转股情况: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芳源转债”自2023年3月29日起开始转股,截至2026年9月30日,“芳源转债”共有人民币33.80万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18,785股,占“芳源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367%。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6年9月30日,“芳源转债” 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人民币64,166.20万元,占“芳源转债”发行总量的99.94735%。
- 本季度转股情况:2026年7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期间,“芳源转债” 共有人民币11,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1,222股,转股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85号)同意注册,公司于2022年9月23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6,42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64,200.00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2022年9月23日至2028年9月22日。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301号文同意,公司64,2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11月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芳源转债”,债券代码“118020”。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芳源转债” 转股期间为2023年3月29日至2028年9月22日,初始转股价格为18.62元/股。

(二)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鉴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终止以及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完成回购注销106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1,433,000股,自2023年10月30日起,“芳源转债”转股价格由18.62元/股调整为18.63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芳源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暨转股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5)。

2、2025年12月12日至2026年1月5日,因触发“芳源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规定以及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公司于2026年1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芳源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同意将“芳源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8.63元/股向下修正为14.00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6年1月23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下修正“芳源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3、2026年7月7日至2026年7月27日,因触发“芳源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规定以及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公司于2026年8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芳源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同意将“芳源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4.00元/股向下修正为9.00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6年8月14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下修正“芳源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

4、2026年8月14日至2026年9月3日,因触发“芳源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规定以及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公司于2026年9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芳源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同意将“芳源转债”的转股价格由9.00元/股向下修正为7.00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6年9月24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下修正“芳源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9)。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芳源转债”的转股期为2023年3月29日至2028年9月2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2026年7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期间,“芳源转债”共有人民币11,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1,222股,转股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截至2026年9月30日,“芳源转债”共有人民币33.80万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18,785股,占“芳源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367%。

截至2026年9月30日,“芳源转债”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人民币64,166.20万元,占“芳源转债”发行总量的99.94735%。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6/6/30)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6/9/3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10,173,053	-	510,173,053
总股本	510,173,053	-	510,173,053

注:自2023年4月3日起,公司将回购股份作为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来源之一,并优先使用回购库存股转股,不足部分使用新